

科技與數位政策

願景：科技興國、智慧治國、全民好生活

政策主張：

- 一、重視基礎研究，加強年輕學者養成，彌平人才斷層。
- 二、紮根「智慧數位創新」國民教育，培訓跨職能人才，拓展下一代國際舞台。
- 三、公私協力共同增加誘因，加強國際攬才，壯大台灣科研及產業實力。
- 四、科技基本法與公務人員服務法脫鉤，促成產學人才雙向交流。
- 五、普及數位科技智慧應用，營造全民共享便利生活圈。

願景：科技興國、智慧治國、全民好生活

政策主張有五項：

1. 我們主張必須保障科技預算成長，並重視基礎研究，真正落實年輕學者養成計畫，以輔導取代華而不實的補助，讓各學術領域均衡發展，才能真正解決人才斷層問題。
2. 我們主張從國民教育開始做好「智慧數位創新」紮根的工作。在大學中積極培養跨職能人才，讓我們下一代在國際舞台上能更有競爭力！
3. 我們鼓勵民間企業共同參與，（不是只靠政府撒錢！）以公私協力模式共同來延攬國際人才，才有機會更加壯大台灣的科研及產業實力！
4. 我們主張科技基本法與公務人員服務法應徹底脫鉤，才有機會促成產學人才雙向交流，讓大學教授可以到產業界當CEO，企業CEO可以來大學當校長！
5. 我們主張必須普及數位科技智慧應用，由政府來為全民營造出庶民均可共享的便利生活圈。

其實科技的發展最終的目標，就是全民好生活！

加強科技人才培育，提升國際競爭力

根據世界經濟論壇（WEF）的全球競爭力報告，臺灣近年的各項指標排名均逐漸退步包括人才的可獲得程度、科技與數位技能可獲得程度指標排名均已被中國大陸超越，在國際貨幣基金組織（IMF）的世界競爭力年報調查報告中，吸引科技人才、留住人才的各項指標排名亦逐年下降，近三年甚至掉到30名之後。臺灣多項指標排名均列在亞洲四小龍之末。由於科技人才的流失，臺灣在未來國際科技舞台上亦將逐漸失去競爭力與影響力。因此，我們主張：

1. 落實科技人才培育，彌平人才斷層
2. 落實年輕學者養成計畫取代華而不實之計畫，以輔導重於補助，藉由國際合作，導引人才雙向人交流。
3. 產業主導出題出資源，學界法人共同做好產業人才培訓，提供產業人才需求與解決方案。配合產業國際佈局，加強政策誘因延攬國際人才。
4. 面對臺灣人口急速老化，加強培訓科技產業、精準農業與大健康產業等跨職能領域之人才，以符合社會需求。
5. 科技基本法與公務人員服務法脫勾，透過公教分離，鬆綁學研團隊及法人團隊與產業接軌，促成產學人才雙向交流，加速智慧數位科技產業化。
6. 透過科技教育資源投入、專業科技師資培育、創新教材教案產學合作開發，以及學生創作能力探索養成，以扎根智慧數位創新國民教育。

善用研發資源，支持產業民生

過去政府投入預算建置科學園區，配合產業發展成立許多研發相關法人機構。在許多硬體建設架構均已達國際水準。然而，政府科技經費分配失衡，部分設施管理缺乏效能，或缺乏服務產業及國際接軌管道，導致產業抱怨、民眾無感。因此，我們主張：

1. 保障科技預算成長，充實科技研發能量。注重基礎研究，紮穩國家科研實力。
2. 鼓勵民間企業投入研發，參照生技新藥條例，擴大新興科技建設抵減及創新科技服務營收抵減，誘導民間投入創新服務及研發建設。
3. 開放科研基礎核心，建構產學研共享平台：盤點經濟部、科技部、農委會等相關部會之法人與園區資源設施，擴大提供產業運用。例如運用衛星遙測、海洋探測科技等，發展具有特色之海洋產業及民生經濟。
4. 防救災技術國際分享：面對全球氣候變遷，以科技防災，減少民眾損失，進而拓展臺灣防災技術之國際合作，共同參與建構區域災害防救體系。發展與鄰國之科技合作，強化建構海底地震遙測能力與氣象衛星資訊共享，促成區域和平共榮。
5. 強化建構跨國合作科學研究站，提升臺灣科研國際影響力。提升東沙島、南沙太平島等離島之國土利用價值，建構跨國合作科學研究站，以維護生態與區域和平為主要目的。

打造數位創新政府，提升政府服務效能

我國曾有享譽國際的電子化政府，像是網路報稅、戶政管理等，近幾年來，政府法規嚴重落後國際數位潮流。政府組織運作自我設限，我國數位優勢快速流失、數位競爭力逐漸沉淪。因此，我們主張：

1. 訂定數位國家專法，成立部會層級的「數位創新委員會」，各部會機關設置數位創新辦公室及「數位創新長」，彈性延攬數位創新菁英就任政府公職，帶動數位創新政策，落實數位開放政府轉型，積極迎向數位創新潮流。
2. 各部會鬆綁法規活化監理、輔導規範，提出結構性問題的創新解決方案(例如:新型態資產監管立法、個人機敏資料(MyData)主導權立法、配合採購法革新，增列數位資訊採購專章、等等)，催生智慧數位創新；並培養各部會人員的數位認知，蓄積執行力，以落實創新政策方案施行。
3. 善用數位科技，建置智慧政府數位參與及服務平台，強化民眾與政府溝通與互動，拉近政府與民眾距離。

加速數位智慧轉型，提升創新應用價值

我國是數位科技製造大國，在多項數位科技產品製造產量領先國際，但是，我國在數位智慧創新應用(金融、製造、農業、交通、家居、醫療等)卻仍然不夠普及，甚至落後不少亞洲國家。普及數位智慧應用將可促進民生福祉、優化社會發展(例如，智慧金融可以便利理財消費、智慧家居可以省水電、智慧交通可以順暢出行…)，亦可提升政府服務、促成產業升級轉型(例如，智慧政府可以聚集民眾智慧訂定政策協同施政、智慧製造可以提升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、智慧農業可以改善農作環境提升農產…)。因此，我們主張：

1. 透過公私協力共同普及寬頻智慧平台及網路建設，促成跨產業領域及中小微企業智慧數位轉型。發展垂直整合創新解決方案並擴散智慧應用，打造智慧數位全民好生活。
2. 積極拓展智慧數位服務經濟，並催生領航國際智慧數位應用服務生態系。

科技與數位政策報告人
錢宗良



科技興國 智慧治國